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十月

#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23 年 10 月 26 日上午 11:0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2023 年 10 月 26 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 10 月 26 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 20 号  
广州远洋大厦 20 楼公司会议室

会议方式：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方式

会议议程：

10:45 股东签到

11:00 会议开始

一、主持人致辞并宣布出席现场会议情况

二、主持人请大会推荐监票人

三、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

四、由董事会秘书宣读会议议案

1. 关于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2. 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接受股东就以上议案的相关问题

提问

- 六、对上述议案进行表决
- 七、由大会指定的监票员监票
- 八、宣布会议表决结果
- 九、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十、见证律师宣读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 十一、主持人宣布大会结束
- 十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人员与参会股东就关心问题进行交流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 关于公司聘请 2023 年度审计师的议案

各位股东：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现提请审议聘任中远海特 2023 年度审计师。

建议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聘任期一年，年度审计费为 330 万元人民币（含税），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为 266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64 万元。2023 年度审计费比 2022 年增加 36 万元，主要是新增了两家子公司（广州远海特种运输有限公司、厦门中远海运特种运输有限公司）、公司业务规模有所增加等，导致审计工作成本上升。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审议。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

# 关于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有效降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职导致的风险，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其职责范围内更充分地发挥决策、监督和管理职能，保护董监高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自2020年起在中远海运财产保险自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自保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现原合同即将到期，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进行购买。具体情况汇报如下：

## 一、董监高责任险释义

董监高责任险，全名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赔偿责任保险，是对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职员在行使其职责时所产生的错误或疏忽的不当行为进行赔偿的保险合同。该责任险通常由公司出资，为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投保。

## 二、赔偿责任

董监高责任险的赔偿责任主要包括两部分：一是个人非因故意或欺诈而被索赔产生的责任及公司为个人前述责任进行的补偿；另一部分是公司自身因证券类赔偿请求及雇用行为赔偿请求而承担的责任。承保范围包括庭外和解、判决或和解损失、律师费以及对于公司事务正式调查的抗辩费用。

董责险主要承保的是被保险人依法应承担的在高管岗位上履职产生的民事责任，个人不法行为、犯罪行为属于除外责任。

### 三、保障对象

1. 公司的董事、监事、及《公司法》范畴内的高级管理人员；
2. 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过去、现在及将来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 公司外派到其他公司担任董事人员；
5. 公司及其子公司（仅限证券市场不当行为、雇佣不当行为）。

### 四、审批程序

按照 2018 年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第二十四条：“经股东大会批准，上市公司可以为董事购买责任保险。责任保险范围由合同约定，但董事因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而导致的责任除外。”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出具了事前认可书，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 五、保险公司选择

公司 2020 年起在自保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2020.8-2021.8；2021.8-2022.8；2022.8-2023.8），期间未出险。中远海运自保公司资信良好，理赔服务高效、专业，双方有良好的合作记录，建议继续在自保公司进行投保。

综上，因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合同即将到期，基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必要性以及与自保公司的良好合作记录，建议同意公司继续在自保公司购买董监高责任险。自保公司提供的保费和保额均与往年一致，2023-2024 年保费为 33.6 万元人民币，保险责任限额为 7,000 万元人民币。同时，提请股东大会同意授权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5 年、

2025-2026 年、2026-2027 年) 在不超过人民币 50 万元/年的保费额度内购买董监高责任险, 保险责任限额不低于人民币 7,000 万元人民币。

因本议案构成关联交易, 请与该议题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履行回避表决义务。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十三日